



嘉義縣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資料

重要文件請各校妥善保管以供備查，個案轉銜他校時請隨之移交

學生姓名：

提報時間：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

提報學校：_____，就讀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

☐ 本校有特教班級

☐ 集中式特教班 ☐ 不分類資源班

☐ 本校無特教班級

提報時間：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

提報學校：_____，就讀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

☐ 本校有特教班級

☐ 集中式特教班 ☐ 不分類資源班

☐ 本校無特教班級

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興中村 30 號

Tel:05-2217484 Fax:05-2206208

E-mail: spccenter@mail.cyc.edu.tw



嘉義縣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暨安置申請送件檢核表(學習障礙)

2019/08/01 修

◎送件前請檢核相關文件，確認後請圈選相關檢附資料，例：✓→(✓)。資料請依下列順序排列，並將本頁裝訂於提報資料首頁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 就讀學校：_____ 就讀班級：_____

提報身分 送件資料	☐ 新提報疑似個案		☐ 欲確認障礙個案 (疑似生)		☐ 欲確認障礙個案 (鑑輔有效日期到期)		☐ 跨階段轉銜個案	
	☐ 有手冊	☐ 無手冊	☐ 有手冊	☐ 無手冊	☐ 有手冊	☐ 無手冊	☐ 有手冊	☐ 無手冊
各校申請資料(無心評人員之學校填寫此部分即可)								
1. 鑑定暨安置申請表+ 列印通報網上學生鑑定紀錄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2. 鑑定暨安置同意書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3. 身心障礙證明/手冊 (黏在申請表 P4) 或醫療診斷相關文件	✓		✓		✓		✓	
4. 轉介前介入記錄表	✓	✓						
5. 疑似生觀察輔導記錄表			✓	✓				
6. 特教介入成效評估表					✓	✓	✓	✓
7. 測驗結果摘要(初篩)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8. 補救教學記錄及未訂正 之試卷或作業單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9. 學生 IEP							✓	✓
10. 初篩測驗原始資料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11. 前次鑑定資料			✓	✓				
心評人員鑑定資料								
1. 鑑定評估報告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2. 測驗結果摘要-學智障 (心評)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3.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	△	✓	△	✓	△	✓	△	✓
4. 適應行為量表	★	★	★	★	★	★	★	★

※注意事項：

- ✓：務必檢送該項資料，並確認所有欄位皆填寫完整。 △：如學生有該項資料則務必檢送。
★：魏氏兒童智力量表全量表 73 以下須檢附該項資料；心評人員初判為智障者，也須檢附該項資料。
- 新個案請務必填寫 C125 或 100R。
- 本表每位學生皆須填寫一份，各校承辦人送件前務必再次確認資料是否完備，如資料闕漏需於期限內補齊後重新送件，否則不予提報。